

「速度與激情，安全勢在必行」

112 年速比爾全國學生騎車安全防護裝備創意短片競賽辦法

一、活動主旨：

為豐富交通安全教育並提升騎士騎機車時穿著防護安全護具之裝備，希冀以競賽方式吸引具有創意、才華之年輕學子，透過鏡頭從不同面向表現騎士需佩戴安全護具以增加自身騎車安全，並在拍攝過程中更瞭解穿著護具之安全重要性，深耕學生騎車時著安全護具並同時傳達交通安全教育，以達廣宣之效。

根據警政署統計每年機車騎士交通安全事故遞增，可見騎乘機車之危險性，本競賽為傳達騎乘機車時需穿戴安全護具之重要性，並透過短片形式傳達交通安全訊息，啟發民眾對於騎乘機車穿著防護裝備之重視，並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速比爾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創意設計與經營研究所

三、徵選影片主題：

1. 主題：透過影片方式提倡騎乘機車時佩戴安全護具之重要性。
2. 影片說明：以平板電腦、手機、相機、攝影機等器材所拍攝，凡符合徵件規格之作品均可投稿。

四、活動期程：

項目	說明
報名收件	即日起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截止。
影片審查	112 年 5 月 01 日至 112 年 5 月 14 日。
評選結果公告	112 年 5 月 15 日；速比爾官網及 FB 粉絲團公告。
影片按讚與點閱率	112 年 5 月 15 日起至 112 年 5 月 26 日截止。
決賽暨頒獎典禮	112 年 6 月 02 日；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臺北校區）。

*以上期程，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酌予調整。

五、參賽資格及方式：

（一）參賽資格：

1. 全國各高中職以及大專院校以上學校之在學學生。
2. 每組 1~5 人，一人僅限報名一組，不得跨組參賽。

（二）報名及繳件方式：

1.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12 年 4 月 30 日。
2. 報名方式：皆採網路報名，於報名期間內至競賽官網報名填寫資料，並以電子郵件形式繳交書面文件，檔案請使用團隊名稱。
3. 繳件：參賽者須於報名截止前繳件，應繳交文件包含「附件一：競賽報名表」、「附件二：作品授權同意書，每位成員皆需簽署」、「附件三：影片作品」，

繳件方式係以電子郵件形式寄送至【event.sprs01@gmail.com】，書面文件限繳交 PDF 檔。

4. 倘參賽者未於報名期間內至競賽網站完成報名，或繳交附件不完整者，視同未完成報名。

六、 參賽規範：

（一） 影像作品規範

1. 影片長度為 1 分鐘 ~ 2 分鐘，超過時間則不列入評選。
2. 影片題材須符合徵選影片主題，如不符則不列入評選。
3. 影片解析度至少符合 1080p (HD)：1920x1080 以上。
4. 影片上傳格式：限使用 MP4、AVI 或 MOV 格式，容量不得大於 10GB。
5. 影片中不得出現參賽者姓名及製作團隊之隊名與學校相關資料。
6. 影片可加入旁白及字幕。
7. 影片中使用音樂均需標明出處，請參賽者們選用以「創用 CC (Creative Commons, creativecommons.org.tw)」授權之音樂，並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下載使用。
8. 參賽作品不得為其他徵件比賽中獲獎作品。
9. 報名時應填入下列相關影片資訊：影片名稱、內容簡介、構思說明、音樂出處。

七、 評選標準：

（一） 初賽-影片海選：

1. 報名完成後，進行影片製作，請於指定日期前以 E-mail 寄送方式繳交。初賽結果將選出 20 組影片，並於決賽時選出前三名及最佳點閱率獎。
2. 初賽繳交截止日：112 年 4 月 30 日截止。
3. 初賽結果通知：112 年 5 月 15 日。

（二） 初賽評分方式

項目	評分佔比	說明
主題契合度	30%	包含參賽影片內容與機車交通安全之契合程度等
影片創意及內容	25%	包含影片創意發想、劇情結構、邏輯性、可觀性、推廣流通性等
表現手法	25%	包含運鏡角度、拍攝手法、剪輯手法、效果製作、音樂及音效適切性等
影像品質	20%	包含影片畫面品質、清晰度及質感等

（一） 決賽-現場簡報：

1. 由速比爾有限公司專業人員及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就初賽隊伍評選出入圍決賽隊伍，入圍決賽之隊伍名單將以 E-mail 通知並於速比爾官網及競賽網頁公告入圍名單。
2. 決賽流程：報告 2 分鐘（含影片播放）、評審提問 2 分鐘、統問統答 1 分鐘。

3. 決賽時間及地點：112 年 6 月 02 日，於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詳細決賽流程將另行以 e-mail 通知。

(二) 決賽評分方式

項目	評分佔比	說明
提案內容	30%	創意表現、情境創意表現度等
作品內容	25%	影片創新性、邏輯性等
整體表現	25%	理念傳達可行性與完整性等
點閱率	20%	計算 Youtube 點閱率

八、 獎項及數量：

序	獎項	獎金	名額
1	第一名	獎金新臺幣 30,000 元及獎狀乙紙	1 名
2	第二名	獎金新臺幣 20,000 元及獎狀乙紙	1 名
3	第三名	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及獎狀乙紙	1 名
4	最佳點閱率	防護夾克（價值 5,500）及獎狀乙紙	1 名
5	佳作	獎金新臺幣 2,000 元及獎狀乙紙	20 名

防護夾克示意圖：



附註：如獎項顏色缺貨由主辦單位隨機挑選。

九、 注意事項：

- (一) 得獎者若為團隊，其獎金及獎狀由代表人領取及代扣所得。主辦單位不涉入得獎團隊獎金分配處理事宜。
- (二) 作品無論採用與否均不予退還，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速比爾有限公司所有，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不另行通知及致酬之情況下，得典藏、重製、公布、借閱、發行、複製、廣告宣傳、網路公開展示、公開傳輸之使用。
- (三) 參賽者應自行將投稿檔案備份，所有參賽作品均不予退件。

- (四) 參賽者所有填寫之資料均應真實且正確，不可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以免觸法。一經查證有偽造或冒名，主辦單位有權直接取消資格，不另通知。
- (五) 報名本活動請務必詳實填寫相關資料，因資料不全或錯誤導致無法聯絡或獎項無法寄送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 (六) 比賽作品除應符合題材規定外，並以未曾出版或公開發表者為限，且一稿不得二投；經查係抄襲或侵權作品者，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不得異議；因故造成主辦單位損害者，參賽者應負賠償責任。
- (七) 不得以不當方式爭取或阻止他人獲得活動競賽之獎項，若經發現違規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
- (八)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臺幣 1,000 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領據；得獎金額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上，得獎者必須依規定扣繳 10% 中獎所得稅額，始得領獎；中獎人如為外籍（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改依規定扣繳 20% 稅率。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不再進行得獎名單遞補。
- (九) 領獎及頒獎方式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
- (十) 本活動保留解釋及修訂比賽規則的權利；本活動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十、 聯絡方式：

聯絡單位：SPRS 速比爾有限公司

聯絡信箱：event.sprs01@gmail.com

聯絡地址：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560 巷 100 弄 6 號

十一、速比爾官網：

公司官方網站：<http://www.speed-r.com.tw/>

公司購物網站：<https://www.speedrshop.com/>

附件一

「速度與激情，安全勢在必行」 112 年速比爾全國學生騎車安全防護裝備創意短片競賽報名表 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_____			
團隊名稱			
影片簡介	(100 字以內)		
構思說明	(200 字以內)		
影片片長	分 秒		
音樂出處			
參加人數	☐ 個人 ☐ 團體：____人		
參賽代表人		性別	☐ 男 ☐ 女
學校及系所名稱			
學生證(請提供正面) 學生證須蓋註冊章 如未蓋註冊章請附在學證明		學生證(請提供反面) 學生證須蓋註冊章 如未蓋註冊章請附在學證明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E-mail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 其他團隊成員（個人參加無須填寫，團體報名者依實際人數可自行增減）*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學校及系所名稱		身分證字號	
學生證(請提供正面) 學生證須蓋註冊章 如未蓋註冊章請附在學證明		學生證(請提供反面) 學生證須蓋註冊章 如未蓋註冊章請附在學證明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學校及系所名稱		身分證字號	
學生證(請提供正面) 學生證須蓋註冊章 如未蓋註冊章請附在學證明		學生證(請提供反面) 學生證須蓋註冊章 如未蓋註冊章請附在學證明	

附件二

「速度與激情，安全勢在必行」
112 年速比爾全國學生騎車安全防護裝備創意短片競賽
作品授權同意書與未成年著作財產權同意切結書

本人_____，茲就報名參加【112年速比爾全國學生騎車安全防護裝備創意短片競賽】之作品，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 一、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從未進行公開商業發表或投稿或競賽，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若有作品不實或涉及著作權之侵權或其他不法行為之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失。概由本人自行負責，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
- 二、本人同意將本人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日後不限地域、次數、時間無償使用於各項市府公開活動宣傳推廣相關事宜，如宣傳、發表、於國內外媒體管道、政府機關、網路平台等，重製、散布、改作、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等。
- 三、本人同意主辦單位速比爾有限公司之各項規定，對本活動之評審結果、公益宣傳、行銷等不得有任何異議及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相關單位，僅得於聯繫等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使用，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外之利用或洩露。並請督促該資料利用人應尊重本人之權益，依誠實及信用方法為之，確實遵照「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它相關法令之保密規定辦理。

如有任何侵權或是違反著作權等之行為，本人願負起一切法律責任。
特此同意為憑。

此致

速比爾有限公司

參賽者簽章：

身分證字號：

監護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如參賽者未滿18歲須再填監護人同意簽章）

中 國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